梨树府发〔2021〕5 号

重庆市万州区梨树乡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万州区梨树乡地质灾害应急

预案》的通知

各站、所、办、中心、大队；各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我乡地质灾害应急能力，保障人民财产的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、《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》、《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要求，现将《万州区梨树乡地质灾害应急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 重庆市万州区梨树乡人民政府

 2021年3月12日

万州区梨树乡地质灾害应急预案

一、工作原则

　　地质灾害事件发生后，乡人民政府立即自动按照预案实施地灾应急，处置本行政区域地质灾害事件。乡人民政府是处置本行政区域地质灾害事件的主体，乡级相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、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、协同行动。

　　二、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

　　成立梨树乡抗灾救灾工作指挥部，下设1个办公室9个小组，即抗灾救灾办公室、组织宣传组、治安保卫组、医疗救护防疫组、交通运输组、供电保障组、生活物资供应组、抢险救灾组、人口疏散组、恢复建设组。

　　梨树乡抗灾救灾工作指挥部：

　　总 指 挥：朱希现（党委书记）

　  副总指挥：向明军（党委副书记、乡长）

　　前线指挥：程国锋（人大主席）

　　后方指挥：曾军（副乡长、武装部长）

　　成 员：机关各站所办、中心、大队负责人

主要职责：统一领导、收集和协调抗灾救灾应急救援工作。

指挥部办公室设在乡村环中心，由邵和宇、罗杰负责日常工作。工作职责：

（1）迅速了解、收集和汇总灾情及时向区指挥部报告。

　　（2）及时传达贯彻各项命令，并督促检查各项命令的落实情况。

　　（3）组织人员负责受灾损失调查和快速评估，了解汇总现场救灾进展情况。

　　（4）负责对外的联络和接待工作

（5）负责处理办公室日常工作

1、组织宣传组

　　组织宣传组组长由组织委员郑世君同志担任，党政办职工为成员。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按照规定进行应急宣传，及时向公众发布灾情有关信息。

（2）发生地质灾害后，利用广播加大宣传力度，动员全乡力量，积极参与抗灾救灾工作。

（3）宣传抗灾救灾工作中典型事迹与模范人物，稳定人心，稳定社会秩序，促进救灾工作高效、有序地进行。

（4）负责应急机构体系的人员配置，提出对干部的奖惩及临时任免意见。

2、治安保卫组

　　治安保卫组组长曾军同志担任，成员以乡平安办工作人员为主。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在地质灾害发生后，及时组织与加强领导机关和生命线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。

　　（2）加强灾区的治安管理工作，实施紧急防范措施。

　　（3）预防和严厉打击各种犯罪活动，维护社会秩序，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4）采取有效措施，防止火灾、水灾、易燃易爆、有毒气体等次生灾害的发生和扩大蔓延。

3、医疗救护防疫组

　　医疗救护防疫组组长由刘顺碧同志担任，副组长由卫生院院长张兴贵担任。成员为乡卫生院主要医师、防疫人员及各村医疗站工作人员，办公室设在乡卫生院。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在救灾期间，应储备一定数量的药品及医疗救护器械等，并组织好15人以上的医疗救护队随时待命。

　　（2）地灾发生后，应立即合理安排医疗救护人员奔赴灾区，利用各种医疗设施或建设临时医疗点抢救伤员。

　　（3）在做好受伤人员的抢救、处理及疏散工作的同时，做好卫生防疫消毒工作。

（4）及时检查、监测灾区的饮用水源、食品等，采取有效措施，防止、控制传染病的爆发流行。

4、交通运输组

　　交通运输组组长由向学群同志担任，执法大队工作人员为成员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做好运输车辆的准备及救灾储备物资、设备的运输工作。

　　（2）尽快组织人员抢修被毁道路、桥梁及有关设施，保证抢险救灾人员，物质运输和灾民的疏散。

　　（3）组织、协调、疏散伤病人员。

　　5、供电保障组

　　供电保障组组长由魏海林担任，办公室设在梨树乡电管所。

　　（1）组织力量对主要变电线路进行检修、加固。随时保证线路畅通。

　　（2）供电所应迅速组织抢修队伍，尽快恢复被损坏的线路及设施，确保灾区正常供电。

　　6、物资供应组

　　物资供应组组长由向学群担任，财政办公室工作人员为成员。办公室设在乡财政所。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做好应急资金、物资、食品的储备和落实工作。提供后勤保障抗灾救灾所需物资和生活必需品。

　　（2）迅速组织队伍，按照乡上统一部署，调动粮食、食品与物资，保证灾区及救援队伍生活必需品的供应。

　　（3）做好应急救济款的发放工作。

　　（4）积极组织灾区的转移，安置与恢复重建工作。

　　7、抢险救灾组

　　抢险救灾组组长由曾军担任，梨树乡应急办工作人员为成员。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组织抢险救灾队伍积极开展救灾技术训练，掌握抢险救灾技术。

　　（2）迅速组织队伍奔赴灾区，抢救被压埋人员，并协助有关部门进行工程抢险。

　　（3）严密监视灾区火灾、易燃、易爆、有毒气体等次生灾害的发生，出现异常情况时，应迅速组织抢救人员和物资，并采取有效措施，防止次生灾害的扩大蔓延。

　　8、人口疏散组

　　人口疏散组组长由魏海林同志担任。

　　成员：农服中心工作人员、各村两委负责人、各社社长。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负责指导各单位、各村组织群众进行有秩序的疏散到预定安全区域，特别要注意做好妇女、儿童及老、弱、病残人员的疏散安置工作。

　　（2）迅速设置避难场所和救灾物资供应点。

　　（3）配合搞好灾民的转移和安置工作，稳定社会秩序。

9、恢复建设组

　　恢复建设组组长由程国锋同志担任，成员为社事办、村环中心相关部门负责人。

　　主要职责：

　　（1）迅速组织人员深入灾区，普查房屋等建筑物的损毁情况。

　　（2）提出重建计划，并报乡政府、区政府。

　　（3）积极争取外援和筹措资金。

　　三、一般性地灾的应急反应

　　一般破坏性地灾指造成人员伤亡10人以内，直接经济损失在1亿元以下的灾害。

　　地质灾害发生后，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按应急预案程序开展应急工作，并将紧急情况及时报区抗灾救灾指挥部。各村民委在半小时内向乡办公室汇报灾情，之后每隔一小时向乡抗灾救灾办公室汇报灾情，乡办公室每隔一小时向指挥部汇报灾情。

　　其他等级破坏性地灾应急救援按上级政府要求实施。破坏性地灾发生后，各工作组成员迅速到位，按照乡抗灾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和职责开展救灾工作。迅速向区政府及区抗灾救灾指挥部报告灾情。

　　四、临灾应急反应

　　1、乡防灾救灾工作指挥部召开紧急会议，研究布置应急准备工作。

　　2、各工作组立即行动起来，确保通讯畅通，集结抢险救灾队伍，随时准备工作。

　　3、积极储备救灾资金，物资和食品。

　　4、保证供电的畅通。

　　5、加强全乡的保卫工作，预防和严厉打击各种犯罪活动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　　五、抗灾救灾人员疏散

　　全乡按照实际情况在各村设临时疏散避难点，每个点应本着宽阔、平坦、附近无高层建筑、特种输送管线、上游无堰塘水库的要求位置。各包村干部、村两委干部及社长要切实担负本区域内受灾群众的安抚、疏导及开展自救、安全疏散避灾的组织工作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预案管理与更新

　　本预案由乡政府按照有关规定、发布、报区抗灾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备案。

　　为了适应地质灾害事件，应急对策的不断完善和地灾应急机构的调整，需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，预案的更新期限为5年，期间因人事变动职责由新人员自动接替。

　　（二）预案实施时间。本预案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。